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10:00-11:00 以电子邮件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力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开设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容桂支行开设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开设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决定授权管理层与上述开户银行商谈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宜，并与开户银行、受托管理人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国盛证券为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 2 亿元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集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的公告》、《关于国盛证券为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 2 亿元担保的公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